

「我們」就是力量  
**THE INCREDIBLE POWER OF 'WE'**

最近一個朋友給我看了的一則社群網站的評論，引起了我的注意。這篇評論似乎道出了現今工商業界職場人的想法：「我獨自工作、也為我自己工作」。

簡單的幾個字，很清楚地表達出一個普遍性的想法。事實上，這句話可以簡化成更短的宣言：一切都關乎「我」，或者我們也聽過其他類似的話。但，如果我們把後面的我改成「我們」呢？

幾年之前，我還是一個傳媒初哥，在一個市郊的報社當助理編輯，在那裡我學到了一些很重要的原則，其中最重要的就是「我們」就是力量。

這個原則在很多方面都成為我的幫助。報社的工作人員都感受到資深編輯的支持。即便有問題產生，我們知道自己不是孤立無援的，「我們在同一條船上」是那裡一個共同的價值。這樣的觀念也一再提醒我，和人一起工作比工作本身更重要。聖經也重複地強調這樣的觀念。

**要了解我們每個人的角色都很重要。**有時候在群體裡，我們會感到別人比較重要。但是，無論我們擔任的是不是檯面上的工作，或是這個工作是不是社會所重視的，我們所貢獻的對完成共同的目標都很有價值。基督就像一個身體，有許多肢體；雖然身體有許多肢體，到底還是一個身體。『就如身子是一個，卻有許多肢體；而且肢體雖多，仍是一個身子；…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，並且各自作肢體。』(哥林多前書 12 章 12-27 節)

**明白同工能成就更多。**你是否注意到有人加入時，排山倒海的工作突然之間變得簡單多了。『兩個人總比一個人好，因為二人勞碌同得美好的果效。』(傳道書 4 章 9 節)

**團結一致面對反對的勢力。**幾千年前耶路撒冷聖殿重建，建造者明白「我們的力量」的原則不只在於工作，也是一個擊退反對勢力的挑戰。『仇敵聽見我們知道他們的心意，見上帝也破壞他們的計謀，就不來了。我們都回到城牆那裏，各做各的工。…於是，我們做工，一半拿兵器，從天亮直到星宿出現的時候。』(尼西米書 4 章 15-21 節)

**為共同的目標工作。**我們為神彼此同工，也確定神是我們團隊裡最活躍的參與者。『因為我們是與上帝同工的；你們是上帝所耕種的田地，所建造的房屋。』(哥林多前書 3 章 9 節)

今天，在你工作的地方做一個實驗：試著把焦點放在「我們」，而不是「我」，看看會發生什麼事情？

勞勃·泰默西是領袖資產協會的傳播部副部長，這是一個總部在美國喬治亞州亞特蘭大的非營利組織。

### 省思 / 討論題目

第一、對文章中提到的論點：「我獨自工作、也為我自己工作」。對你來說，這個論點是不是很自我中心？或者你對它有不一樣的看法？

第二、在今天，「一切都關乎我」這句話是普遍的觀念。這樣的想法是否隱藏了一些問題？

第三、想一想「我們就是力量」這句話，對你的職場來說，是不是真的？你認識持續使用「我們就是力量」的人，或者你自己就是這樣的人？說一說這句話所產生的影響力。

第四、如果有更多的人採取「我們就是力量」，而非自我中心的態度，你覺得整個大環境或者說現今的職場有可能改變嗎？

若你想看或討論聖經對此主題的其他部份，請看以下經文：

箴言 27章17節；傳道書4章10-12節；馬可福音6章7節；使徒行傳6章1-6節；提摩太後書 2章2節

— 全文翻譯出自台灣總會

### CBMC Hong Kong

地址：香港九龍彌敦道 580G-K 號彌敦中心 9 樓 905 室

Tel: (852) 2805-1923 Fax: (852) 3905-8789

Email: [enquiry@cbmc.org.hk](mailto:enquiry@cbmc.org.hk)

Web: [www.cbmc.org.hk](http://www.cbmc.org.hk)